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811**

**2010 年年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3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4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6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	12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16
八、 董事会报告 .....	16
九、 监事会报告 .....	24
十、 重要事项 .....	24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	31

##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关卓华	董事	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二十三次、二十四次、二十五次、二十六次、二十七次、二十八次会议	张宏伟
李葛卫	独立董事	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张国华

(三)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党荣毅

公司负责人张宏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党荣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东方集团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ORIENT GROUP INCORPORATION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OGI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宏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明涛	殷勇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235 号	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235 号
电话	0451-53666028	0451-53666028
传真	0451-53666028	0451-53666028
电子信箱	orientgroup811@yahoo.com.cn	orientgroup811@yahoo.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 24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01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23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ina-orient.com
电子信箱	orientgroup811@yahoo.com.cn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证券部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集团	600811	东方集团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2 年 2 月 16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235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4 年 11 月 5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 240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30000100005255
	税务登记号码	230198126965908
	组织机构代码	12696590-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A 座 12 层	

###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45,846,486.88
利润总额	122,713,95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606,02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6,197,90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905,543.37

####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54,16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7,682.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80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0,015.0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8,040.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93,439.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00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974,571.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82,909.74	
合计	17,408,123.39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960,571,931.63	1,354,884,262.58	1,354,884,262.58	118.51	1,383,752,877.44
利润总额	122,713,951.61	161,938,166.35	161,938,166.35	-24.22	316,780,65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606,027.34	196,994,201.45	191,141,288.89	43.97	319,940,58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6,197,903.95	190,084,589.02	184,231,676.46	40.04	-99,212,14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905,543.37	-543,635,998.26	-543,635,998.26	不适用	-869,086,717.22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1,664,619,791.09	9,458,649,057.52	9,458,649,057.52	23.32	8,183,776,277.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650,100,742.75	5,382,609,024.18	5,363,665,246.86	4.97	4,496,507,424.17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7	0.12	0.11	41.67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17	0.12	0.11	41.67	0.19

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0.11	45.45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4	3.98	3.88	增加 1.16 个百分点	7.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3.84	3.74	增加 0.98 个百分点	-2.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5	-0.33	-0.33	不适用	-0.6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9	3.23	3.22	4.95	3.51

####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 股本变动情况

#####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5,735,119	25.54						425,735,119	25.5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25,735,119	25.54						425,735,119	25.5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25,735,119	25.54						425,735,119	25.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41,070,255	74.46						1,241,070,255	74.46
1、人民币普通股	1,241,070,255	74.46						1,241,070,255	74.4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66,805,374	100						1,666,805,374	100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3,425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8	466,346,232		425,735,120	质押	363,72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98	16,260,947			未知	
李蓓	境内自然人	0.96	15,974,745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9	14,999,949			未知	
张萍	境内自然人	0.81	13,523,229			未知	
陈丽亚	境内自然人	0.77	12,838,00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未知	0.72	11,999,902			未知	
谢丽君	境内自然人	0.64	10,601,593			未知	
张宏伟	境内自然人	0.52	8,691,576			无	
徐燕超	境内自然人	0.51	8,500,0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611,112			人民币普通股 40,611,112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260,947			人民币普通股 16,260,947			
李蓓	15,974,745			人民币普通股 15,974,74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99,949			人民币普通股 14,999,949			

张萍	13,523,229	人民币普通股	13,523,229
陈丽亚	12,8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38,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11,999,902	人民币普通股	11,999,902
谢丽君	10,601,593	人民币普通股	10,601,593
张宏伟	8,691,576	人民币普通股	8,691,576
徐燕超	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母公司,张宏伟系公司董事长。</p> <p>2、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本报告期末,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6,372 万股进行了质押。</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25,735,120	2010年8月14日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24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承诺期届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原东方集团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东方集团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截止2010年8月14日,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我公司所有的限售流通股425,735,120股股份全部已达到解除限售条件,东方实业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解除限售,目前还没有批复。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母公司。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宏伟
成立日期	1978年9月30日
注册资本	40,342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经济技术合作,科技产品的开发、研制和生产销售,资产经营,企业产权交易及重组,物业管理,国内贸易(国家禁止的除外),劳务服务,

	投资咨询，信息服务，仓储，承揽、设计、制作路牌、灯箱、报纸国内广告、代理报纸、广播、电视的广告业务。
--	--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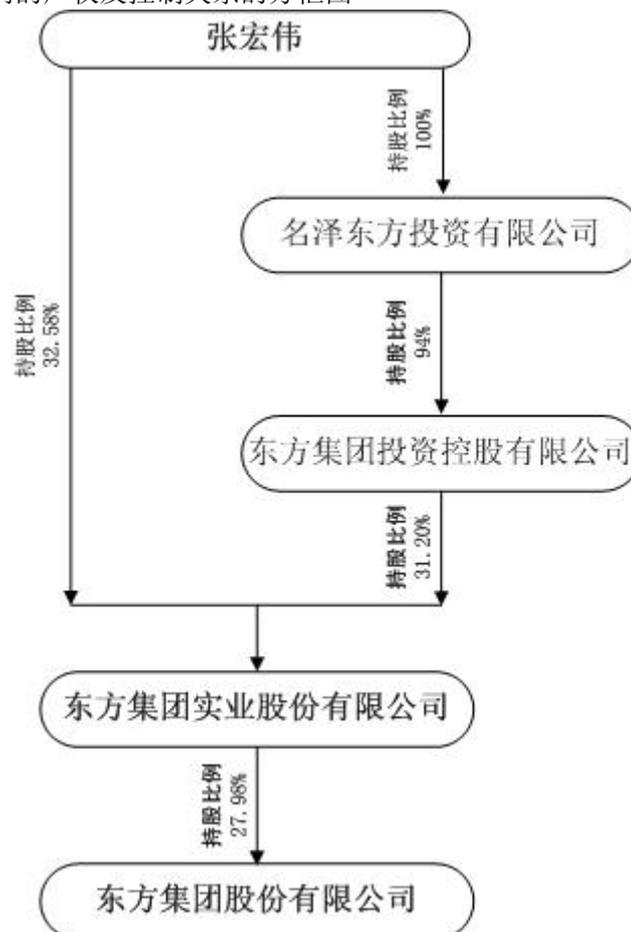
○ 自然人

姓名	张宏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现任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张宏伟	董事长	男	56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8,691,576	8,691,576		60	是
关卓华	副董事长	男	55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36	是
李凤江	董事	男	45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21.6	否
张国华	独立董事	男	46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10	否
胡家瑞	独立董事	女	60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10	否
胡风滨	独立董事	男	51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10	否
李葛卫	独立董事	男	44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10	否
孙明涛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10年2月1日	2011年6月30日				28	否
吕廷福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15	否
刘艳梅	监事	女	43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8.4	否
白美洁	监事	女	37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11	否
邢继军	总裁	男	48	2010年2月1日	2011年6月30日				37	是
李亚良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男	54	2008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15	是
钱光荣	副总裁	男	49	2010年2月1日	2011年6月30日				45	否
刘治宇	财务副总监	男	40	2009年3月23日	2011年6月30日				14.6	否
合计	/	/	/	/	/	8,691,576	8,691,576	/	331.6	/

张宏伟：现任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

关卓华：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哈尔滨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凤江：曾任德国欧倍德（OBI）集团亚洲区总裁、德国汉高（henkel）集团亚洲采购总经理、北京物美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现任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总裁。

张国华：历任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家瑞：历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分行副行级巡视员、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凤滨：现任北京市中高盛律师事务所主任，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非公经济人士联谊会理事会理事，北京市中介人士联谊会理事会理事，北京市第七届律师代表大会代表、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葛卫：现任新世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中北电视艺术中心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明涛：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兼任天津鑫茂天财酒店总经理、鑫茂科技园开发事业部总经理，美加投资（天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吕廷福：现任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副总裁、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刘艳梅：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处处长。

白美洁：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总监、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处职员。

邢继军：历任哈尔滨投资集团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亚良：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钱光荣：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矿业部总经理。历任金城信矿业建设（集团）公司常务副总裁，江苏立锬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治宇：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东方家园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黑龙江省生物制品二厂财务科长、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东方家园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宏伟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08年5月26日	2011年5月26日	否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宏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年3月23日	2012年3月23日	是
张宏伟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4月16日	2013年4月16日	是
张宏伟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8年5月29日	2011年5月28日	是

邢继军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4月16日	2013年4月16日	是
邢继军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2009年3月23日	2012年3月23日	是
李亚良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4月16日	2013年4月16日	是
吕廷福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否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首先由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薪资方案，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核后上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最后递交董事会审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高管工作指标、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在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高管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屈方正	副总裁	离任	2010年因工作原因辞去相关职务
孙明涛	董事会秘书	聘任	
邢继军	总裁	聘任	
钱光荣	副总裁	聘任	
金波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0年因工作原因辞去相关职务
关卓华	副董事长	离任	2010年因工作原因辞去总裁职务，继续担任副董事长。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3,42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921
市场人员	1,780
技术人员	364
财务人员	127
行政人员	153
生产人员	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	2,954
大专以下	470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和修订多项公司治理制度和管理制度，包括《东方集团境内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东方集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东方集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东方集团经营信息报告制度》，保证了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并督促和指导子公司建立了包括财务、采购、生产、仓储、物流等涵盖生产经营所有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的经营活动中，各职能部门都能够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操作。

公司董事会认为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文件要求，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该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 1、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的权利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作出和实施。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做到“五分开”。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和以公司的资产进行抵押的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直接或间接非经营性的资金和资产占用的情况。控股股东之子公司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非银行金融机构）与公司存在金融业务方面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子公司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公司资产东方大厦的经营租赁，上述交易完全按市场条件进行。

#### 2、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平等的获得公司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东方集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东方集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合规性。

#### 3、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1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并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公司依法保障股东表达意见和提出建议的权利，保障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

#### 4、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4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等4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专门的实施细则。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均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参加或授权委托其他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能够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各位董事在报告期内积极参加有关培训，通过对最新监管要求的学习，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

#### 5、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以及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3次监事会会议，各位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财务以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6、关于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建立和维护。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公司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并通过投资者热线、董事长信箱等举措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接受投资者的监督。

####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与各相关利益者进行积极的沟通合作，共同推动公司平稳、持续、健康的发展。

##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宏伟	否	9	9	6	0	0	否
关卓华	否	9	2	1	7	0	是
李凤江	否	9	9	6	0	0	否
李葛卫	是	9	8	6	1	0	否
胡凤滨	是	9	9	6	0	0	否
张国华	是	9	9	6	0	0	否
胡家瑞	是	9	9	6	0	0	否

报告期，公司副董事长关卓华先生自 2010 年 3 月因工作需要出国考察，未能亲自出席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至二十八次会议。公司召开会议前已将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关卓华先生审阅，关卓华先生已授权委托公司董事长张宏伟先生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行使表决权并投票赞成。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08 年 2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08 年修正）》，就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提名、选举和更换，特别职权以及发表独立意见等事项进行了规定。2009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在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责任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切实履行职责，参加董事会会议以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形成决议，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聘用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提出独立意见，与公司管理人员保持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保持独立，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和以公司的资产进行抵押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子公司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非银行金融机构）存在金融业务方面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的子公司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公司资产东方大厦的经营租赁，上述交易完全按市场条件进行。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等方面实行独立管理，并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总裁、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资产方面独	是	公司资产产权明确，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和配套设		

立完整情况		施，不存在股东单位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和完整的生产单位，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完全分开，各自独立运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独立开立银行账户。		

####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规范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过程中充分考虑多种因素，确保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合规、全面、实用、高效，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在企业内部能够得到贯彻实施。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要求，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相关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为规范公司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境内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境内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严格控制该项业务在实际操作中的各种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精神，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经营信息报告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的规范运作，补充和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中有关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的内容。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和公司的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制定了《审计监察制度》，并将审计部作为常设机构，配备专门的审计人员。进一步强化风险管理的职能，通过及时检查和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有效防范了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审计部根据《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审计监察制度》，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并采取措施。审计部门定期和不定期的对公司和子公司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理性和效益性，以及各项指标、考核制度、规范化管理、人力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稽核。审计部人员及公司各职能部门专业人员组成巡检小组，对公司采购和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进行独立审计。公司建立了较为全面的自我评价体系，公司审计部为内部评价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公司各业务部门、各子公司定期自评，并进行检查和监督。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逐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相关制度建设，提高制度的可操作性，确保内控制度体系的贯彻执行。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包括《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统一管理实施细则》、《财务收支两条线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财务管控和操作制度，对公司及子公司各项财务活动和财务人员进行有效控制，确保会计信息数据的可靠性、相关性、完整性和重要性。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和报酬管理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与报酬管理。

(六) 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于201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了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差错责任主体，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

##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1 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3 月 16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整体经营情况的分析

201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6,057 万元，同比增长 118.51%；实现营业利润 14,585 万元，同比下降 20.83%；实现净利润 28,361 万元，同比增长 43.97%。

主要行业的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较同期粮油产业的经营收入大幅增长。营业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东方家园盈利能力没有有效提升，行业景气度依然不高，同时公司伴随着粮油产业新业务拓展，以及子公司东方家园营销力度加强，相应的营业费用、管理费用都增幅较大。公司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的民生银行和锦州港的净利润增幅较高，导致公司投资收益大幅增长所致。

公司主要子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2010 年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粮食收购、种植、加工、销售	50,000	255,899	50,240	221
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销售建筑装饰材料	50,000	356,215	30,483	-16,904

### 粮油食品业

2010 年，公司粮油产业围绕董事会制定建设有东方特色的现代农业战略要求，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在稻种研发、繁育、农户种植、农户合作、农企合作、订单种植、水稻收储、加工、纵深循环加工、大米销售、品牌建设、销售渠道建设等全产业链各个环节按照 2010 年总体目标稳步推进。内控制度与行业经营工作逐步有机结合，起到服务、监督作用。战略规划、园区布局与实际经营业务逐渐有机结合。团队建设逐步进入良好的工作状态，管理者与员工工作效率有了很大提高。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以提高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控制费用，以减亏、增利为目

标完成了全年经营任务，2010年公司年实现营业收入151,304万元，营业成本144,560万元，净利润221万元。

2010年，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完成了在五常、方正、通河、尚志、肇源、木兰的全年订单收储基地建设任务，落实了五常订单农业有机米、方正订单农业富硒米基地建设任务。配合农民新建、改建了135个农民专业合作社。公司先后聘请了30位高级农艺师作为培训师，深入田间对农民分别进行了水稻育苗、泡田、整地、东方栽培模式、栽培技术等专题培训，培训总数达11万人次之多，并印发《东方模式》3万册，《生产指导意见》6万份。公司选聘了11位国内知名水稻专家组成东方水稻研究所专家委员会，在海南三亚建立了10亩育种基地。

公司水稻研究所已通过省级鉴定的品种有两个品种；选出三个优质水稻品系参加2011年的省区试验。水稻所于10月份分别在五常、方正、肇源召开了水稻新品种鉴评会，得到了当地政府和群众的一致好评；11月10日、12月1日分别在哈尔滨、北京召开了水稻新品种品质品尝会，邀请了10余位省内外育种专家品尝鉴定新品种；11月20日、12月10日分别在南昌和杭州参加了绿色食品展览会、稻博会。2010年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食品安全体系、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已经取得证书。

原粮贸易方面，公司在产销区共组建了15个办事处，建立了上下贯通的经营网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产区组建了齐齐哈尔、绥化、佳木斯、建三江、红兴隆、虎林六个办事处，设立采购网点47个，辐射全省粮食主产区，强化资源掌控能力。陆续在销区大连、锦州、鲅鱼圈、杭州、南京、上海、广州、长沙、成都建立了九个办事处（分公司），目前已经与十六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的50多个终端客户建立了销售业务关系。

营销方面：公司完善了产品定位和包装形式，梳理了产品线和小包装线设备的选型、采购和安装，确定了中高端品牌米的产品定位及销售价格体系。更新了品牌米包装设计，已建立完成了黑龙江五常、北京二个分装中心，并调试生产。成立了华北、华东、华中、西南和东北等区域营销中心，建立了网络营销基础平台。原粮和成品米销售渠道和优势客户均得到进一步开发，市场化运行机制逐步推进和落实，产供销逐步理顺。

公司以效益为中心，以水稻稀缺资源为优势，以绿色、有机水稻种植基地为基础，以综深加工园区为纽带，以销售渠道为依托，实现种、收、储、加、销一体化；提高产品质量，扩大产品知名度，提高产品附加值，打造中、高端“绿色、有机大米品牌”，实现“绿色农业工程”，产品辐射国内外市场。

## **加工业**

2010年，公司控股的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全年累计完成采矿80,656吨，掘进完成3,427米。公司完成了4#脉主、副井延深一个中段（40m），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采场接续紧张问题，实现了两条选矿线运转，选矿回收率明显好于往年，精矿品位保持稳定，安排了尾矿库改造及扩容投资计划，与尾矿库改造及扩容相关的工作正在进行，修建了精粉库，增加了库容，提高了价格调节能力。公司销售精粉1,268.487吨，目前尚有部份库存。

2010年公司增储工作在完成评审中心的评审后，向内蒙古国土资源厅申报备案工作已经完成。评审结果为：矿石量Ag161.32万吨，Ag金属量271.04吨，Au金属量1,935.81kg，Ag平均品位168.02g/t，Au品位1.20g/t，这为今后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 **建材流通业**

2010年公司虽然加大了促销力度，但由于公司采用新的SAP系统，加之利息增加，期间费用增幅较大，而促销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因此仍没有摆脱利润减少的局面。2010年东方家园营业收入133,462万元，营业利润-24,400万元，净利润-16,904万元。

2010年根据业务细化原则，东方家园将业务划分为6大事业部，11个业务单元。6个事业部：超市、家居、装潢、购物中心、国际商贸、电子商务。11个业务单元：仓储式超市、建材家居生活超市、社区家居生活服务中心、欧华租赁、欧华自营、家装、工装、家园帮手、购物中心、国际商贸、电子商务。“611”更有针对性，更利于精细化管理，能够更好的为目标客户提供更加专业化的服务。

2010年东方家园获“建材下乡推进工作试点单位”称号，这是对东方家园积极推进建材下乡工作的认可，同时也是对东方家园全国门店的产品及服务的认可。2010年，由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搜狐网、焦点家居网联合主办的中国家居业双年总评榜活动中，东方家园获得“中国家居业双年总评榜十大流通商业品牌”，欧华尚美家居广场获得“中国家居业双年总评榜十大家居产业基地”称号奖；由北京晚报、北京市场协会家居分会共同承办的“2010年北京家居总评榜”活动中，东方家园荣获“2010年度京城百姓信赖特色家居卖场”称号。

## 金融业

2010年，公司参股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各级主管部门的帮助下，在广大投资人和全体员工的配合努力下，资产规模稳步增长，盈利水平显著提高，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拨备覆盖大幅提升。2010年资产总额达到18,237.3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7.86%；贷款和垫款总额10,575.7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9.77%；实现净利润176.88亿元，同比增长46.09%；不良贷款率为0.69%，比上年末下降0.15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270.45%，比上年末增加64.41个百分点。

## 港口交通业

公司继续坚持“亿吨大港，能源先行，合作联动，港城共荣”的总体发展思路，克服了冰情严重、船舶压港、堆场紧张、铁路制约等多重困难，在“十一五”的收官之年，全面完成全年各项指标。201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392万元，同比增长16.93%；实现利润总额29,441万元，同比增长31.72%；实现净利润21,765万元，同比增长33.5%。

### 2、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说明

(1) 货币资金2,023,360,644.87元，比上年末增加43.47%，主要为货币资金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预收股权转让款4.8亿元所致。

(2) 应收账款243,800,644.50元，比上年末增加509.62%，主要为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应收粮食销售款增加所致；

(3) 预付账款1,286,934,719.24元，比上年增加112.43%，主要为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预付粮食采购款增加所致；

(4) 存货578,070,770.09元，比上年增加198.37%，主要为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增加原粮储备所致；

(5) 短期借款3,702,990,000.00元，比上年增加57.37%，主要为公司粮油食品业贷款增加所致。

(6) 应付票据26,972,862.54元，比上年减少70.23%，主要为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偿还部分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7) 应付账款474,206,871.58元，比上年增加35.42%，主要为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应付购粮款增加以及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应付商品货款增加所致。

(8) 预收款项724,934,139.33元，比上年增加842.38%，主要为东方家园有限公司收取的转让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部份股权暂收的股权转让款，以及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及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9) 其他应付款207,215,219.60元，比上年增加46.73%，主要为公司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现金流量构成变化的说明

(1) 营业收入2,960,571,931.63元，同比增加118.51%，主要为公司粮油项目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 营业成本2,466,452,542.86元，同比增加143.98%，主要为公司粮油项目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3) 销售费用549,692,935.37元，同比增加36.66%，主要原因主要为：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本期门店增加以及促销力度加大，相应薪酬广告与促销费等大幅增加；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本期随销售规模扩大，相应与销售相关人员薪酬、仓储、运费等增加。

(4) 管理费用245,287,138.46元，同比增加116.12%，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增加了粮油产业的投入，在加工园区建设及基地建设方面均投入很大，同时公司在项目拓展、高端人才引进及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方面加大投入，导致本期管理费用增加较大。

(5) 财务费用163,802,848.09元，同比增加47.44%，主要为本期资金需要较上年度增加及借款利率上调所致。

(6) 所得税费用-43,966,689.74元，下降的原因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3,165,930,529.78元，同比增加106.17%，主要为新增粮油项目本期实现收入增加所致。

(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334,223,122.06元，同比增加173.11%，主要为本期收回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3,780,377,342.87元，同比增加143.37%，主要为新增粮油项目本期支付的原粮采购资金增加所致。

(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182,258,143.56元，同比增加33.64%，主要为公司引入高层次人才，加之粮油项目人员增加，工资额度增加所致。

(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82,158,365.44 元, 同比增加 68.62%, 主要为新增贷款所致。

(1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460,971,210.74 元, 同比增加 40.44%, 主要为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贷款到期偿还所致。

#### 4、对公司未来的展望

据统计资料显示, 2011 年全国大米市场需求总量约 24,000 万吨, 其中中高端大米市场的需求量约 160 万吨, 据此, 2011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粮食产业的投入, 针对粮食生产销售的季节性特点, 切实抓好 2011 秋粮收购工作, 推进五常园区、方正园区、肇源园区建设, 下大气力抓好经营管理, 努力扩大产品销售, 品牌米销售要形成与市场相结合的成本和价格体系, 建立完善的供应链体系, 建立与健全营销网络, 运管方案确保科学高效; 原粮贸易形成以传统贸易与结构贸易有机结合的粮食贸易体系, 建立多层次的、多边的、整合上下游产业链的贸易结构, 强化销售力, 搭建科学化的基础网络平台, 制定多种创新的营销模型。在此基础上推动与锦州港的横向联合。配合现货, 进行套期保值, 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 有效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 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将实施竖井延伸项目, 该工程项目完成后, 将提高矿石提升能力, 生产能力由 15 万吨/年提高到 20 万吨/年, 掘进量 4643 米, 2011 年公司一方面进一步对原存窿矿石加大开采力度, 另一方面公司将加速对增储矿产资源的开发力度, 实现效益的增长。

#### 5、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 粮油食品业

2010 年,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处于经营初期, 经营品种较少、经营量小, 原粮收储价格有待合理控制, 收储、加工、包材、包装、运输、销售各环节发展不均衡、不匹配, 企业内部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人才储备不足, 同时, 高端米的品牌处于树立阶段, 全国品牌米的销售网络尚处于建设初期, 品牌米没有形成大规模销售。

针对上述问题,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新的运营模式发挥多个经营主体的优势, 积极开拓市场, 开展经营活动。

(2) 加强计划管理和监督。强化各经营主体目标管理落实工作。

(3) 依据市场行情及时调整收粮价格, 控制收粮成本。进一步细化、推行和落实 2011 年秋季收粮责任制, 确定合理的收粮点和布局。

(4) 生产成本降低, 目标推进落实。物流运输、包材采购业务实行招标管理。

(5) 加大园区成品米营销网络和渠道建设力度。加速营销网络的建设, 完成全国各大城市的营销网点布局铺货工作, 扩大网络覆盖率, 搭建营销配送平台, 做好营销广告和宣传策划, 拓展销售渠道。

(6) 加强专业知识培训, 提高人员综合素质, 增加人员储备, 提高管理水平。

##### 加工业

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由于采矿能力不足, 需加速对增储矿产的开发利用。针对以上问题, 公司将加大探、采、掘工程量, 合理安排对矿产资源的开采, 加大掘进工作力度, 增加出矿点, 提升采矿能力。

##### 建材流通业

虽然东方家园通过采取全新的商业模式运营, 为顾客提供最佳服务, 但由于公司三项费用仍然高企, 加之大量个体建材经营业对建材连锁业的冲击和国家对房地产业的调控, 因此 2010 年公司亏损仍然较为严重。

针对上述问题, 建材家居超市将进一步完善家居业的服务产业链, 响应国家建材下乡号召, 抓住当前农村建房快速增长和建筑材料供给充裕的时机, 把支持农民建房用建材作为扩大收入的一项举措, 逐步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一站式服务, 从整体上增强竞争能力, 力争 2011 减亏增效。

##### 金融业

2010 年全球经济缓慢复苏, 中国经济在复杂的内外形势下快速复苏。年内央行连续六次提高存款准备金率和两次加息, 监管部门提高对资本充足率和存贷比等管理要求, 银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客户金融服务需求不断提升。针对上述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 公司参股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以“特色银行”和“效益银行”为目标、以“民营企业银行、小微企业银行、高端客户银行”为重点的战略转型, 全面推进战略业务发展, 调整客户、业务和收入结构, 积极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完善评审体系, 力争尽快建立先进的风险管理技术支持平台; 加强对政府融资平台、房地产重点领域的风险监控, 全力推动不良资产清收处置, 有效管控风险。

2010年，全球经济整体复苏，中国经济更是快速增长，但内生动力尚不稳固，宏观调控政策退出和外部欧洲主权债务危机等不利因素冲击相互叠加，经济发展中结构性风险压力增大，同时，“三法一指引”的实施等监管政策也对民生银行业务的规模、结构及商业模式提出新的要求。针对上述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公司参股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进一步继续稳步推进战略调整，优化经营策略；全面深化流程银行改革，理顺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加强资产负债管理，促进资本节约和有效利用；全面落实监管政策，加强风险管理；积极调整结构，提升综合效益；加强商贷通业务发展，提升零售业务战略地等多个方面入手，确保业绩健康稳健发展。

#### 港口业

随着辽宁沿海港口群开发建设的不断深入，周边港口竞争加剧，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也在不断加大；同时为满足货源需求的不断增长，港口自身能力亟待提高，泊位紧张、堆场不足、铁路接卸能力不足等现状，给港口货源的进一步增量带来影响。

为应对上述挑战，锦州港一方面在生产经营上紧紧抓住煤炭、石化、粮食及集装箱等主要货源，巩固港口的品牌优势，加大市场开发与合作的力度，稳定市场份额，增强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另一方面，坚持科学规划、理性投资的原则，继续加快堆场、泊位等工程建设力度，加强集疏运体系的建设，力争港口功能实现新突破。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否低 20% 以上或高 20% 以上：是

2010年，公司大力发展粮油产业，各项经济指标全面超额完成，公司营业收入较 2009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收入计划（24 亿）有一定的增长；公司参股的民生银行和锦州港利润增加，公司利润较 2009 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计划（2 亿元）有较大增长。

####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建材零售	1,041,086,325.86	919,283,546.56	11.70	7.19	3.00	增加 3.59 个百分点
工矿企业	45,778,444.37	39,309,967.42	14.13	-30.91	-23.78	减少 8.03 个百分点
家居装饰	71,675,356.86	57,778,950.89	19.39	7.94	3.77	增加 3.24 个百分点
出租收入	98,965,765.65	4,217,493.25	95.74	26.55		减少 4.26 个百分点
粮油购销	1,484,673,364.26	1,439,175,417.16	3.06	40,617.47	40,319.54	增加 0.71 个百分点

####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 新年度经营计划

收入计划(亿元)	费用计划(亿元)	新年度经营目标	为达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45		公司 2011 年力争实现收入 45 亿元，净利润达到 3 亿元，同比实现增长。	公司将加大产品营销力度，增加市场占有率，降低产品成本和各项费用。

##### (2)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475,621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57,703
上年同期投资额	417,918
投资额增减幅度(%)	13.81

###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港口管理等业务	19.7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信贷等业务	3.33	
东方家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网络信息服务	49.00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体育文化交流	40.00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经营等业务	15.03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0.00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 1、 公司 2010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的处理发生改变。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A、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B、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应当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2、 会计政策变更产生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公司 200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包括由母公司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损失的金额 18,943,777.32 元。本报告期根据解释 4 号的规定对此进行追溯调整，调增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 18,943,777.32 元，调减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 18,943,777.32 元。

#### 3、 公司 2010 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做出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六届二十次	2010年2月1日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境内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2月2日
六届二十一次	2010年2月22日	《关于公司与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2月24日
六届二十二次	2010年3月30日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信息报告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六届二十三次	2010年4月28日	《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0年一季度财务报告》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关于公司2009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30日
六届二十四次	2010年6月8日	《关于确定公司2010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9日
六届二十五次	2010年6月18日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关于增加2009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19日
六届二十六次	2010年7月6日	《关于转让持有的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7.5%股权和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58%股权的议案》		
六届二十七次	2010年8月29日	《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31日
六届二十八次	2010年10月28日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30日

#####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于2010年3月16日召开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6月30日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执行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1)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以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规定的业务和金额范围内进行。

(2)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议案规定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公司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和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效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

(3)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0]CP186 号)，公司获准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1 月 7 日和 2011 年 3 月 24 日发行了 2011 年度第一期和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均为 5 亿元人民币。

###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对公司审计制度、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以及年度报告的编制进行监督，履职情况具体如下：

(1)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提议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听取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关于日常审计监察和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的工作汇报。

(3) 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对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进行监督：听取公司财务机构负责人关于 2010 年度财务情况的汇报；与财务报告审计负责人以及公司财务机构负责人召开审计前沟通会，对年度报告的审计计划、审计风险的判断和评估、审计重点以及人员安排做出决定；在审计工作人员现场审计阶段，以电话沟通的方式督促审计工作人员在约定的时间提交初步审计意见和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审阅公司审计报告初稿；在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后，召开会议总结本年度的审计工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10 年度审计报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关于续聘 201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重点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依据工作计划，提出《关于确定公司 2010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提交公司 2009 年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在 201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领取的薪酬，均系按照确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绩效考核规定等执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的规定，相关数据真实、准确。

###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筹划、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的外部信息的报送和使用以及责任追究，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

### 6、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各项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均符合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内幕信息，在相关人员知悉内幕信息的第一时间登记备案，并向监管部门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确保公司内幕信息依法披露。

(五)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2011 年, 公司将继续加大粮油食品业的经营力度, 研发新产品, 加强采购和营销。为保证公司主营业务顺利运行, 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同时兼顾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0 年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1,068	15,474	6.90
2008	1,923	31,994	6.01
2009	0	19,699	0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3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0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关于公司 2009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0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 列席了报告期内现场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 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进行了监督, 认为公司的各项决策程序合法, 公司高管人员能够认真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 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 认为公司财务体系健全, 能认真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的反应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进行了检查, 认为公司收购、出售资产行为履行了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合法、公平、公开、公正, 关联交易价格合理, 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190	锦港股份有限公司	254,351,725.04	19.73	785,884,640.83	42,946,909.19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60001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6,199,875.37	3.33	3,574,063,725.75	585,026,595.85	-50,145,833.32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440,551,600.41	/	4,359,948,366.58	627,973,505.04	-50,145,833.32	/	/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9,500,000.00		15.03	151,500,416.07			长期股权投资	增发取得
合计	209,500,000.00		/	151,500,416.07			/	/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自然人牛桂起、赵惠	冰灯米业有限公司	2010年4月27日	50	9.91		否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是	是	0.03	全资子公司

## 2、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出售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大(京)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7月6日	2,230	-329	617.77	否	公司2010年3月31日净资产为参考	是	是	2.18	控股子公司
大(京)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7月6日	5,315	230	52.33	否	公司2010年3月31日净资产为参考	是	是	0.2	控股子公司

## 3、 合并情况

1. 本年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协议转让	35,426,196.02	-3,294,145.34
哈尔滨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转让	112,421,346.38	2,292,566.10

公司2010年7月6日六届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持有的哈尔滨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7.5%股权和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58%股权的议案》。本期以协议方式出让所持控股子公司哈尔滨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7.5%的股权、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58%的股权,出让后,公司不再持有上述两个公司的股权。截止2010年12月31日,转让价款已全部收取,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故不再将其纳入2010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 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粮油")与自然人牛桂起、赵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东方粮油受让牛桂起、赵惠合计持有的冰灯米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受让后将其纳入2010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1、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3,716,074.58	239,626,110.42		
东方家园网络信	联营公司	-1,498,714.38	6,910,047.60		

息有限公司					
邢继军	其他	488,000.00	488,000.00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6,592,096.24	6,621,339.64
东方天菊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63,327.48	7,137,887.59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635,454.55	248,730.07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5,430.10	524,466.95
合计		-14,726,788.96	247,024,158.02	5,128,744.31	14,532,424.25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2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28,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28,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0.35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1)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24 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承诺期届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原东方集团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东方集团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1) 原非流通股股东已完成股改承诺,限售股已申请限售股解禁,无违反承诺事项发生; (2) 东方实业自 2008 年 3 月 26 日至 2008 年 7 月 24 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共计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357,142 股,扣除东方实业 2007 年 4 月份减持的

	<p>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p> <p>(2)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的 24 个月内，将在适当时机增持股份；</p> <p>(3)在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若公司经营业绩无法达到以下设定目标或条件，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将放弃 2006 年至 2007 年两年的收益分配权；1)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05 年度的净利润为基准，若公司 2006 年至 2007 年度净利润年复合增长率低于 20%；2) 公司 2006 年至 2007 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p> <p>(4)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的 12 个月内，进行资产重组，注入金融或能源、矿业类优质资产，以有效提升公司长期盈利能力。上述重组事宜须得到监管部门的批准。</p>	<p>3,000,000 股（考虑公司实施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影响数为 3,600,000 股），净增持 3,757,142 股，占公司总股本 0.35%；</p> <p>(3)公司经审计 2006 年实现净利润 14,261 万元、2007 年实现净利润 15,474 万元，以 2005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 9,611 万元为基数，达到了复合增长 20%的承诺；</p> <p>(4)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审计报告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5)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转让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已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07 年 10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p> <p>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高盛律师事务所针对公司股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分别出具了专项意见，认为公司已履行了承诺事项。</p>
--	---	---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7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2 月 2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事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2 月 2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2010 年 2 月 24	www.sse.com.cn

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日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2 月 24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所持部分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及质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省肇源县、通河县人民政府分别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11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补充说明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28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9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9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增加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19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1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的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5 日	www.sse.com.cn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	2010 年 12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券日报》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2月17日	www.sse.com.cn

##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唐荣周、高世茂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010011 号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东方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集团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方集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世茂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荣州

报告日期：2011 年 4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023,360,644.87	1,410,307,191.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11,960.9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3,800,644.50	39,992,361.29
预付款项		1,286,934,719.24	605,813,717.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447,172.55	
其他应收款		888,878,227.76	908,597,502.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8,070,770.09	193,745,831.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025,492,179.01	3,317,468,564.60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56,209,212.68	4,179,176,736.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9,159,754.95	1,041,398,334.64
在建工程		49,978,677.55	71,191,134.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9,145,065.16	197,566,455.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2,751,104.80	623,152,03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883,796.94	28,695,794.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39,127,612.08	6,141,180,492.92
资产总计		11,664,619,791.09	9,458,649,057.52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党荣毅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702,990,000.00	2,35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972,862.54	90,610,000.00
应付账款		474,206,871.58	350,176,162.60
预收款项		724,934,139.33	76,926,040.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714,139.09	30,918,878.85
应交税费		-18,910,575.06	-19,453,217.2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6,377.29
其他应付款		207,215,219.60	141,225,316.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29,176.56	8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58,651,833.64	3,823,489,557.9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02,667,978.1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4,5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21,349.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455,794.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667,978.14	32,777,144.71
负债合计		5,963,319,811.78	3,856,266,702.6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66,805,374.00	1,666,805,374.00
资本公积		1,996,095,731.19	2,011,987,964.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175,350.39	1,397,426.35
盈余公积		1,052,778,208.90	961,737,437.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33,246,078.27	740,680,822.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0,100,742.75	5,382,609,024.18
少数股东权益		51,199,236.56	219,773,330.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1,299,979.31	5,602,382,354.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64,619,791.09	9,458,649,057.52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党荣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85,504,568.44	474,320,94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0,000.00	8,723,196.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447,172.55	482,696.64
其他应收款		1,273,140,334.17	1,627,265,499.19
存货		231,409.61	22,559.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63,333,484.77	2,110,814,901.26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32,448,782.65	5,237,683,764.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022,621.45	90,324,323.58
在建工程			215,333.7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050.00	13,6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687,022.99	45,771,781.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275,547.05	28,406,98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31,477,024.14	5,402,415,789.80
资产总计		8,194,810,508.91	7,513,230,691.06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党荣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49,990,000.00	1,1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761.5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059,649.21	666,030.09
应交税费		-11,113,478.06	-11,936,745.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922,259.32	57,898,189.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8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5,930,191.97	2,026,627,474.2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2,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21,349.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00,000.00	19,821,349.77
负债合计		2,285,930,191.97	2,046,448,823.9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66,805,374.00	1,666,805,374.00
资本公积		1,996,095,731.19	2,009,201,138.5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2,778,208.90	961,737,437.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3,201,002.85	829,037,917.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908,880,316.94	5,466,781,867.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8,194,810,508.91	7,513,230,691.06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党荣毅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60,571,931.63	1,354,884,262.58
其中: 营业收入		2,960,571,931.63	1,354,884,262.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61,052,751.26	1,680,253,108.15
其中: 营业成本		2,466,452,542.86	1,010,915,075.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663,527.05	15,989,407.37
销售费用		549,692,935.37	402,228,588.09
管理费用		245,287,138.46	113,495,377.90
财务费用		163,802,848.09	111,099,414.17
资产减值损失		10,153,759.43	26,525,245.3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960.96	11,960.96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646,339,267.47	509,567,796.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7,178,309.35	499,612,558.42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45,846,486.88	184,210,911.39
加: 营业外收入		11,722,839.94	11,890,847.46
减: 营业外支出		34,855,375.21	34,163,592.5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78,646.96	30,881,077.66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713,951.61	161,938,166.35
减: 所得税费用		-43,966,689.74	22,980,692.7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680,641.35	138,957,473.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3,606,027.34	196,994,201.45
少数股东损益		-116,925,385.99	-58,036,727.84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2
七、其他综合收益		-13,105,407.32	694,803,866.72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3,575,234.03	833,761,34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500,620.02	891,798,068.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925,385.99	-58,036,727.84

法定代表人: 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党荣毅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00,000.00	1,000,000.00
减: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500.00	55,5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186,778.03	30,653,472.94
财务费用		113,466,952.08	91,487,882.66
资产减值损失		54,755.02	-122,299.6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620,360,851.67	500,210,759.5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7,973,505.04	499,728,062.88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04,596,866.54	379,136,203.55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82,919.06	15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4,513,947.48	378,986,203.55
减: 所得税费用		-50,689,909.70	19,566,168.86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203,857.18	359,420,034.69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13,105,407.32	694,803,866.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2,098,449.86	1,054,223,901.41

法定代表人: 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党荣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5,930,529.78	1,535,577,071.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7,649.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223,122.06	122,377,67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153,651.84	1,659,562,39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0,377,342.87	1,553,371,273.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258,143.56	136,381,03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56,942.04	55,829,712.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266,766.74	457,616,37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1,059,195.21	2,203,198,39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905,543.37	-543,635,998.2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900,000.00	38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053,254.45	66,969,13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24,291.79	194,166,883.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4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671,028.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098,574.85	648,136,015.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863,373.63	220,162,241.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51,202.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14,576.50	429,162,24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683,998.35	218,973,773.9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00,000.00	74,56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00,000.00	74,56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82,158,365.44	2,83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8,258,365.44	2,910,56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60,971,210.74	2,464,3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012,156.29	156,495,643.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47,129.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7,983,367.03	2,620,865,643.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274,998.41	289,702,356.9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613,053,453.39	-34,959,867.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0,307,191.48	1,445,267,058.8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023,360,644.87	1,410,307,191.48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党荣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3,755,453.32	154,562,61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4,755,453.32	155,562,61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42,033.81	4,302,67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5,818.75	8,490,48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501,782.04	31,675,57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629,634.60	44,468,74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125,818.72	111,093,870.3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075,950.09	66,969,13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4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525,950.09	66,969,131.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13,071.53	56,112,04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3,071.53	556,112,04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12,878.56	-489,142,915.9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92,000,000.00	1,37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2,000,000.00	1,37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2,010,000.00	1,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445,078.22	113,122,309.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0,455,078.22	1,233,122,30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44,921.78	139,877,690.5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11,183,619.06	-238,171,354.9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320,949.38	712,492,304.3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85,504,568.44	474,320,949.38

法定代表人: 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党荣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6,805,374.00	2,011,987,964.00		1,397,426.35	961,737,437.46		721,737,045.05		238,717,107.98	5,602,382,354.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8,943,777.32		-18,943,777.3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66,805,374.00	2,011,987,964.00		1,397,426.35	961,737,437.46		740,680,822.37		219,773,330.66	5,602,382,354.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92,232.81		-222,075.96	91,040,771.44		192,565,255.90		-168,574,094.10	98,917,624.47
(一) 净利润							283,606,027.34		-116,925,385.99	166,680,641.3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3,105,407.32								-13,105,407.3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105,407.32					283,606,027.34		-116,925,385.99	153,575,234.0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6,825.49							-51,435,341.01	-54,222,166.5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100,000.00	6,1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786,825.49							-57,535,341.01	-60,322,166.50
(四) 利润分配					91,040,771.44		-91,040,771.44			
1. 提取盈余公积					91,040,771.44		-91,040,771.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22,075.96					-213,367.10	-435,443.06
1. 本期提取				373,434.24					358,789.76	732,224.00
2. 本期使用				595,510.20					572,156.86	1,167,667.06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6,805,374.00	1,996,095,731.19		1,175,350.39	1,052,778,208.90		933,246,078.27		51,199,236.56	5,701,299,979.31

法定代表人: 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党荣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2,157,980.00	1,573,615,693.28			889,853,430.52		750,880,320.37		216,822,933.73	4,713,330,357.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952,396.53			12,138,468.23		-13,090,864.7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2,157,980.00	1,573,615,693.28		952,396.53	889,853,430.52		763,018,788.60		203,732,068.97	4,713,330,357.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647,394.00	438,372,270.72		445,029.82	71,884,006.94		-22,337,966.23		16,041,261.69	889,051,996.94
（一）净利润							196,994,201.45		-58,036,727.84	138,957,473.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694,803,866.72								694,803,866.72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4,803,866.72					196,994,201.45		-58,036,727.84	833,761,340.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568,000.00	74,568,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4,568,000.00	74,568,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28,215,798.00				71,884,006.94		-219,332,167.68		-917,588.13	-20,149,950.87
1. 提取盈余公积					71,884,006.94		-71,884,006.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8,215,798.00						-147,448,160.74		-917,588.13	-20,149,950.87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6,431,596.00	-256,431,59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6,431,596.00	-256,431,59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445,029.82					427,577.66	872,607.48
1. 本期提取				505,959.17					486,117.63	992,076.80
2. 本期使用				60,929.35					58,539.97	119,469.32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6,805,374.00	2,011,987,964.00		1,397,426.35	961,737,437.46		740,680,822.37		219,773,330.66	5,602,382,354.84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党荣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6,805,374.00	2,009,201,138.51			961,737,437.46		829,037,917.11	5,466,781,867.0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66,805,374.00	2,009,201,138.51			961,737,437.46		829,037,917.11	5,466,781,867.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05,407.32			91,040,771.44		364,163,085.74	442,098,449.86
(一) 净利润							455,203,857.18	455,203,857.1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3,105,407.32						-13,105,407.3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105,407.32					455,203,857.18	442,098,449.8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1,040,771.44		-91,040,771.44	
1. 提取盈余公积					91,040,771.44		-91,040,771.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6,805,374.00	1,996,095,731.19			1,052,778,208.90		1,193,201,002.85	5,908,880,316.94

法定代表人: 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党荣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2,157,980.00	1,570,828,867.79			889,853,430.52		688,950,050.10	4,431,790,328.4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2,157,980.00	1,570,828,867.79			889,853,430.52		688,950,050.10	4,431,790,32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647,394.00	438,372,270.72			71,884,006.94		140,087,867.01	1,034,991,538.67
(一) 净利润							359,420,034.69	359,420,034.6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694,803,866.72						694,803,866.72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4,803,866.72					359,420,034.69	1,054,223,901.4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28,215,798.00				71,884,006.94		-219,332,167.68	-19,232,362.74
1. 提取盈余公积					71,884,006.94		-71,884,006.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8,215,798.00						-147,448,160.74	-19,232,362.74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6,431,596.00	-256,431,59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6,431,596.00	-256,431,59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6,805,374.00	2,009,201,138.51			961,737,437.46		829,037,917.11	5,466,781,867.08

法定代表人: 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党荣毅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 1992 年 12 月经黑龙江省体改委黑体改发[1992]第 417 号文批准对原东方集团进行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领取了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3000010000525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 240 号，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公司于 1993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以募集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1994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行业属综合类。主要经营业务为：粮食购销与加工；建材连锁超市；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港口交通；加工制造和矿产资源开发。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

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九）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该非衍生金融资产有活跃的市场，可以取得其市场价格。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

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 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

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类别	风险特征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应收账款	0.5%	1%	20%	40%	80%	100%
其他应收款	0.5%	1%	20%	40%	80%	100%

### （十一）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在产品、库存商品、其他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

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四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

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三）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	15—50	6.467—1.94
机械设备	3%	6—15	16.167—6.467
运输设备	3%	5—15	19.4—6.467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5—10	19.4—9.7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五）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存窿矿石利用权、采矿权、专利技术、管理软件及其他。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出让年限	直线法	

存窿矿石利用权	10 年	直线法	
采矿权	法律规定的期限	直线法	
管理软件	5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十七）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备注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直线法	房屋租赁期	

土地租赁费	直线法	土地租赁期	
-------	-----	-------	--

###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二十) 收入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一般指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

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一）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

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 **（二十六）套期会计**

##### **1. 套期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尚

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

## 2. 套期工具的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或将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

(2) 现金流量套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进行处理。

## 3. 被套期项目的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评价为有效套期时，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评价为有效套期时，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七)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的处理发生改变。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A、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B、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应当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公司 200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包括由母公司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损失的金额 18,943,777.32 元。本报告期根据解释 4 号的规定对此进行追溯调整，调增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 18,943,777.32 元，调减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 18,943,777.32 元。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三、 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3%	
增值税	销售货物和提供加工劳务	17%、13%	
	小规模纳税企业销售货物	3%	
资源税	按照矿产品开采量	3 元/吨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4%、3%	

####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其子公司均按 25% 的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

####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东方集团龙坤种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批发、零售种子免征增值税。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一) 子公司情况

##### 1.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零售业	500,000,000	销售建筑装饰材料
东方家园(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零售业	100,000,000	销售建筑装饰材料
东方家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服务业	50,000,000	专业承包、材料销售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	粮油购销加工	500,000,000	粮油收购、水稻种植、粮油加工制造、销售、物流、仓储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张宏伟	95%		95%	475,000,000	—	是
东方家园(上海)有限公司	侯威	80%		80%	80,000,000	—	是
东方家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李凤江	100%		100%	50,000,000	—	是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张宏伟	100%		100%	500,000,000	—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305961-1	14,587,144.87	—	—
东方家园(上海)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3156464-6	21,603,596.19	—	—
东方家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2636387-1	—	—	—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8889877-8	—	—	—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赤峰市	矿产开采及加工	39,900,000	选矿、采矿、矿山配件、银盐产品、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钱光荣	51%		51%	126,000,000	—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70126431-6	97,805,566.36	—	—

## (二)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

1. 本年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协议转让	35,426,196.02	-3,294,145.34
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转让	112,421,346.38	2,292,566.10

公司本期以协议方式出让所持控股子公司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7.5% 的股权、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58% 的股权，出让后，公司不再持有上述两个公司的股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转让价款已全部收取，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故不再将其纳入 2010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但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

## (三) 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四) 本年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人民币	1,139,821.67		1,139,821.67	4,504,772.20		4,504,772.20
美元	564.73	6.6227	3,740.02			
现金小计			1,143,561.69	4,504,772.20		4,504,772.20
二、银行存款						
人民币	1,966,875,433.57		1,966,875,433.57	1,335,254,976.26		1,335,254,976.26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3,737.37	6.6227	90,978.48			
银行存款小计			1,966,966,412.05	1,335,254,976.26		1,335,254,976.26
三、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55,250,671.13		55,250,671.13	70,547,443.02		70,547,443.02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55,250,671.13	70,547,443.02		70,547,443.02
合计			2,023,360,644.87	1,410,307,191.48		1,410,307,191.48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需要缴纳一定数额的存款保证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部分保证金余额为 5,078.91 万元。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预收股权转让款 4.8 亿元所致。

##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5,000,000.00
其他		4,011,960.96
合计		9,011,960.96

## (三)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245,394,645.98	99.86%	1,594,001.48	0.65%	243,800,644.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469.40	0.14%	337,469.40	100.00%	
合计	245,732,115.38	100.00%	1,931,470.88	0.79%	243,800,644.50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42,228,758.60	100.00%	2,236,397.31	5.30%	39,992,361.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42,228,758.60	100.00%	2,236,397.31	5.30%	39,992,361.29

(2) 公司无外币应收账款。

(3)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43,394,488.59	99.19	1,218,797.37	242,175,691.22
1—2 年 (含)	256,001.00	0.10	2,560.01	253,440.99
2—3 年 (含)	1,713,869.38	0.70	342,773.87	1,371,095.51
3 年以上	30,287.01	0.01	29,870.23	416.78
合 计	245,394,645.98	100.00	1,594,001.48	243,800,644.50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6,687,488.22	86.88	183,437.44	36,504,050.78
1—2 年 (含)	3,342,079.48	7.91	33,420.79	3,308,658.69
2—3 年 (含)	182,660.30	0.43	36,532.06	146,128.24
3 年以上	2,016,530.60	4.78	1,983,007.02	33,523.58
合 计	42,228,758.60	100.00	2,236,397.31	39,992,361.29

(4) 报告期末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 公司本年度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6) 公司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8)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连京慧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794,000.00	1 年以内	62.18%
双鸭山顺兴粮食贸易公司	非关联方	54,882,500.00	1 年以内	22.33%
农垦金三江粮油公司	非关联方	16,820,000.00	1 年以内	6.84%
陕西军粮供应站	非关联方	2,948,088.01	1 年以内	1.20%
广西春茂农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3,807.00	1-2 年	1.03%
合计		229,968,395.01		93.58%

(9)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应收关联单位款项。

(10)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应收粮食销售款增加。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22,696,218.72	79.45		428,465,432.46	70.68	
1—2 年 (含)	230,654,621.11	17.92		168,370,112.44	27.78	
2—3 年 (含)	29,530,364.94	2.29		3,250,485.27	0.54	
3 年以上	4,422,698.69	0.34	369,184.22	6,087,363.23	1.00	359,676.24
合计	1,287,303,903.46	100.00	369,184.22	606,173,393.40	100.00	359,676.24

2.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00	15.54%	2009 年	合同执行中
黑龙江省五常大仓米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00	15.54%	2010 年	合同执行中
黑龙江肇东姜家国家粮食储备库	非关联方	170,000,000.00	13.21%	2010 年	合同执行中
绥化禾润公司	非关联方	80,945,640.00	6.29%	2010 年	合同执行中
黑龙江建三江农垦三江粮油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364,324.00	4.92%	2010 年	合同执行中
合计		714,309,964.00	55.50%		

3. 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2 年	项目合作款
山西太原绿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628,395.21	2-4 年	履约保证金
五常市光辉粮库	2,400,000.00	1-2 年	项目未执行完毕
深圳金讯新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5 年以上	履约保证金
合计	214,028,395.21		

4. 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5. 预付帐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预付粮食收购款增加所致。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1,001,859,049.92	99.18%	112,980,822.16	11.28%	888,878,227.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46,770.62	0.82%	8,246,770.62	100.00%	
合计	1,010,105,820.54	100.00%	121,227,592.78	12.00%	888,878,227.76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1,020,901,004.97	99.38%	112,303,502.96	11.00%	908,597,502.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3,311.62	0.62%	6,413,311.62	100.00%	
合计	1,027,314,316.59	100.00%	118,716,814.58	11.56%	908,597,502.01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627,689,022.41	62.65%	3,138,445.11	624,550,577.30
1—2 年 (含)	235,310,436.14	23.49%	2,353,104.36	232,957,331.78
2—3 年 (含)	25,190,542.48	2.51%	5,038,108.49	20,152,433.99
3 年以上	113,669,048.89	11.35%	102,451,164.20	11,217,884.69
合 计	1,001,859,049.92	100.00%	112,980,822.16	888,878,227.76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633,681,792.15	62.07%	3,331,337.34	630,350,454.81
1—2 年 (含)	229,567,011.57	22.49%	2,295,670.12	227,271,341.45
2—3 年 (含)	31,900,209.41	3.12%	6,380,041.88	25,520,167.53
3 年以上	125,751,991.84	12.32%	100,296,453.62	25,455,538.22
合 计	1,020,901,004.97	100.00%	112,303,502.96	908,597,502.01

(3) 报告期末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供应商返利	7,995,048.62	7,995,048.62	100.00%	以前年度应收供应商返利, 因业务终止等原因, 可能存在无法收回之风险, 经测试后全额提取坏账准备。

应收零星往来款	251,722.00	251,722.00	100.00%	以前年度往来款，因业务终止等原因，可能存在无法收回之风险，经测试后全额提取坏账准备。
合计	8,246,770.62	8,246,770.62	100.00%	—

(4) 公司本年度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5) 公司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附注六：(三)。

(7)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农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380,000,000.00	1 年以内	37.62%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联营企业	239,626,110.42	1-2 年	23.72%
香港天龙控股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5,601,266.33	5 年以上	5.50%
东方家园长春前进建材家居有限公司	往来款	加盟店	38,408,695.94	5 年以上	3.80%
中建一局四公司	预付款转入	非关联方	12,222,372.04	5 年以上	1.21%
合计	—	—	725,858,444.73	—	71.85%

(8) 其他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年末账面余额
上海正大景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900,052.90
肇源县码头粮库	保证金	6,000,000.00
肇源县第三粮库	保证金	6,000,000.00
肇源县第五粮库	保证金	6,000,000.00
肇源县三站粮库	保证金	6,000,000.00
合计	—	34,900,052.90

##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350,328.43		90,350,328.43	30,536,830.23	612,457.50	29,924,372.73
在产品	20,938,947.77		20,938,947.77	17,747,962.68	683,036.20	17,064,926.48
库存商品	446,138,835.22		446,138,835.22	132,567,871.51	2,497,310.23	130,070,561.28
周转材料	17,360,200.36		17,360,200.36	15,083,428.56	308,189.65	14,775,238.91
其他	3,282,458.31		3,282,458.31	1,910,732.30		1,910,732.30
合计	578,070,770.09		578,070,770.09	197,846,825.28	4,100,993.58	193,745,831.70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原材料	612,457.50				612,457.50	
在产品	683,036.20				683,036.20	
库存商品	2,497,310.23				2,497,310.23	
周转材料	308,189.65				308,189.65	
合计	4,100,993.58				4,100,993.58	

注：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其他减少的原因为合并范围减少所致，详见本附注四·（二）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

报告期末各项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临时储备大豆加工合作项目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2009 年与合作方签订《地方临储大豆加工合作协议》，并出资 15,000 万元，共同完成地方临储大豆的收购、加工及对外销售。本项目运作期限为 2009 年 12 月 1 日至 2010 年 4 月 28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临时储备大豆加工合作项目已执行完毕。

(八)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主要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张宏伟	锦州	港口作业	19.73%	19.73%	156,178.7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董文标	北京	银行业	3.33%	3.33%	2,671,473.00
东方家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刘云中	北京	电子商务	49%	49%	5,000.00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宋灵娟	北京	体育文化交流	40%	40%	22,5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	本年营业收入	本年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码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659,158.46	279,237.77	378,414.14	86,391.81	21,764.83	71968667-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2,373,700.00	171,848,000.00	10,410,800.00	5,476,800.00	1,758,100.00	10001898-8
东方家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31,013.89	398.21	30,615.68	4,187.61	-50.47	72261052-1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47,029.85	24,593.95	22,435.90		-57.88	68195524-X

本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

在重大差异。

###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4,351,725.04	742,937,731.64	42,946,909.19	785,884,640.8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86,199,875.37	3,039,182,963.22	534,880,762.53	3,574,063,725.75
东方家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949,083.69	150,580,515.49	-563,684.47	150,016,831.02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权益法	90,000,000.00	89,975,110.23	-231,511.22	89,743,599.01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9,500,000.00	209,500,000.00		209,500,000.00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896,000,684.10	4,237,176,320.58	577,032,476.03	4,814,208,796.61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19.73%	19.7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	3.33%			37,040,426.00
东方家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49.00%	49.00%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40.00%	40.00%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03%	15.03%	57,999,583.93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0%			
合计			57,999,583.93		37,040,426.00

(2) 公司各项投资不存在被投资单位转移资金能力受限制的情况。

(3) 公司以持有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作为质押向银行申请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承诺事项。

###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424,465,302.32	64,615,862.29	111,475,600.03	1,377,605,564.58
1、房屋建筑物	1,064,794,618.14	18,996,597.47	52,111,631.48	1,031,679,584.13
2、固定资产装修费	39,781,079.77	1,018,820.15	6,667,728.45	34,132,171.47
3、机器设备	137,092,987.37	24,589,086.79	36,372,710.48	125,309,363.68
4、运输工具	26,426,054.92	4,721,398.78	3,055,151.30	28,092,302.40
5、办公及电子设备	156,370,562.12	15,289,959.10	13,268,378.32	158,392,142.9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83,066,967.68	55,208,794.24	39,829,952.29	398,445,809.63
1、房屋建筑物	166,402,713.28	26,189,473.83	4,858,507.40	187,733,679.71
2、固定资产装修费	30,630,871.69	1,678,485.64	5,454,570.00	26,854,787.33
3、机器设备	50,532,434.42	13,367,510.78	14,769,010.77	49,130,934.43
4、运输工具	15,825,960.02	2,910,448.19	2,270,479.02	16,465,929.19
5、办公及电子设备	119,674,988.27	11,062,875.80	12,477,385.10	118,260,478.97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41,398,334.64			979,159,754.95
1、房屋建筑物	898,391,904.86			843,945,904.42
2、固定资产装修费	9,150,208.08			7,277,384.14
3、机器设备	86,560,552.95			76,178,429.25
4、运输工具	10,600,094.90			11,626,373.21
5、办公及电子设备	36,695,573.85			40,131,663.93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54,645,012.77 元。

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3,148,733.75 元。

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减少较多，主要原因为合并范围减少所致，详见本附注四·（二）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

（2） 报告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公司年末委托经营资产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18,705,161.64	31,893,863.28		86,811,298.36	注

注：出租的房屋系公司将自有房产东方大厦的部分楼层委托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外出租。

（5） 年末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子公司账面价值为 35,678.17 万元的房屋权属证明尚在办理之中。

###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东方家园连锁店工程	3,300,000.00		3,300,000.00	49,748,578.21		49,748,578.21
东方家园店面装修改造	8,726,764.82		8,726,764.82	2,053,249.31		2,053,249.31
电涌项目				7,025,167.37		7,025,167.37
采区井巷工程				572,227.50		572,227.50
五常米业粳米生产车间工程项目	1,654,844.27		1,654,844.27	11,500,944.70		11,500,944.70
五常米业晾晒场工程项目	4,023,843.57		4,023,843.57			
五常米业 3 万吨粮仓工程项目	2,974,571.05		2,974,571.05			
方正米业 30 万吨/年稻谷加工项目	27,843,653.84		27,843,653.84			
龙坤种业仓库及办公楼建设工程	1,455,000.00		1,455,000.00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其他零星工程				290,967.32		290,967.32
合计	49,978,677.55		49,978,677.55	71,191,134.41		71,191,134.4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额
东方家园连锁店工程		自筹	49,748,578.21	
东方家园店面装修改造		自筹	2,053,249.31	10,247,570.02
电涌项目	73,100,000.00	自筹、财政拨款	7,025,167.37	157,560.05
采区井巷工程	5,262,970.00	自筹	572,227.50	77,284.00
五常米业粳米生产车间工程项目	17,000,000.00	自筹	11,500,944.70	4,248,556.45
五常米业晾晒场工程项目	5,000,000.00	自筹		4,023,843.57
五常米业 3 万吨粮仓工程项目	16,000,000.00	自筹		2,974,571.05
方正米业 30 万吨/年稻谷加工项目	251,000,000.00	自筹		27,843,653.84
龙坤种业仓库及办公楼建设工程	5,500,000.00	自筹		1,455,000.00
其他零星工程		自筹	290,967.32	8,328,931.82
合计	—	—	71,191,134.41	59,356,970.8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年减少额		年末金额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本年转固			
东方家园连锁店工程	46,448,578.21		3,300,000.00		
东方家园店面装修改造	3,574,054.51		8,726,764.82		
电涌项目	7,182,727.42				
采区井巷工程	649,511.50	649,511.50			
五常米业粳米生产车间工程项目	14,094,656.88	14,094,656.88	1,654,844.27	95%	93%
五常米业晾晒场工程项目			4,023,843.57	95%	80%
五常米业 3 万吨粮仓工程项目			2,974,571.05	20%	18%
方正米业 30 万吨/年稻谷加工项目			27,843,653.84	18%	11%
龙坤种业仓库及办公楼建设工程			1,455,000.00	30%	26.45%
其他零星工程	8,619,899.14	8,404,565.37			
合计	80,569,427.66	23,148,733.75	49,978,677.55		

公司各项在建工程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东方家园连锁店工程本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与他方合作的部分项目本期中止，收回前期垫付款项以及将预计不能形成资产的工程项目支出进行清理所致。

电涌项目本期减少为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预计可回收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323,663,053.25	21,473,676.01	48,332,386.40	296,804,342.86
1、土地使用权	70,219,506.64	15,640,800.00	1,052,386.40	84,807,920.24
2、采矿权	671,500.00			671,500.00
3、存窿矿石利用权	163,376,834.99			163,376,834.99
4、专利技术	47,280,000.00		47,280,000.00	
5、管理软件及其他	42,115,211.62	5,832,876.01		47,948,087.63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12,186,657.74	20,807,147.01	25,334,527.05	107,659,277.70
1、土地使用权	10,412,023.39	1,713,120.73	613,968.48	11,511,175.64
2、采矿权	503,625.05	167,874.95		671,500.00
3、存窿矿石利用权	36,759,787.87	16,337,683.50		53,097,471.37
4、专利技术	23,856,237.06	864,321.51	24,720,558.57	
5、管理软件及其他	40,654,984.37	1,724,146.32		42,379,130.6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909,940.20		13,909,940.20	
专利技术	13,909,940.20		13,909,940.20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7,566,455.31	—	—	189,145,065.16
1、土地使用权	59,807,483.25	—	—	73,296,744.60
2、采矿权	167,874.95	—	—	
3、存窿矿石利用权	126,617,047.12	—	—	110,279,363.62
4、专利技术	9,513,822.74	—	—	
5、管理软件及其他	1,460,227.25	—	—	5,568,956.94

(1) 无形资产本年度摊销额为 20,807,147.01 元。

(2) 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取得银行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承诺事项。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子公司账面价值为 5,208.64 万元的土地权属证明尚在办理之中。

(4) 本期无形资产减少的原因均为合并范围减少所致，详见本附注四·(二)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23,152,036.97	55,812,702.55	80,713,630.05	7,970,438.67	590,280,670.80
土地租赁费		2,550,880.00	80,446.00		2,470,434.00
合计	623,152,036.97	58,363,582.55	80,794,076.05	7,970,438.67	592,751,104.80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5,356,464.08	28,839,116.02	114,548,217.45	28,560,057.68
可抵扣亏损	171,419,484.66	42,854,871.17		
应付职工薪酬	759,238.98	189,809.75	542,949.03	135,737.26
合计	287,535,187.72	71,883,796.94	115,091,166.48	28,695,794.94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股权转让收益*			31,285,399.10	7,821,349.77
合计	—	—	31,285,399.10	7,821,349.77

\*公司转让所持新华人寿股权共计获得 408,038,855.20 元的计税所得，根据国税函【2008】264 号文规定，将前述转让收益自 2008 年开始分 5 年计入各期应税所得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递延收益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为 244,823,313.12 元，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61,205,828.28 元；可抵扣暂时性 213,537,914.02 元，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84,478.51 元，互抵后的净额 7,821,349.77 元列示在递延所得税负债项下。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0 年第 19 号“关于企业取得财产转让等所得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企业取得财产转让收入，均应一次性计入确认收入年度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已分 5 年平均计入各年度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纳税的，在本公告发布后，对尚未计算纳税的应纳税所得额，应一次性作为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纳税。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递延收益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44,823,313.12 元，已全部计入 2010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再予以递延。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减值准备	66,171,367.73	82,775,133.64	注
可抵扣亏损	—	—	注
合计	66,171,367.73	82,775,133.64	

注：由于所属子公司的亏损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121,312,888.13	10,153,759.43			7,938,399.68	123,528,247.88
存货跌价准备	4,100,993.58				4,100,993.58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7,999,583.93					57,999,583.9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909,940.20				13,909,940.20	
合计	197,323,405.84	10,153,759.43			25,949,333.46	181,527,831.81

**(十六)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质押的资产					
1、货币资金	65,305,000.00	72,420,267.90	86,936,122.88	50,789,145.02	注 1
2、长期股权投资	3,328,950,824.07	3,655,034,116.21	3,328,950,824.07	3,655,034,116.21	注 2
3、房屋及土地	384,088,651.25	63,494,626.10	34,171,244.81	413,412,032.54	注 2
合计	3,778,344,475.32	3,790,949,010.21	3,450,058,191.76	4,119,235,293.77	

公司无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 1：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承兑汇票，需要缴纳一定数额的银行存款保证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部分保证金余额为 5,078.91 万元。

注 2：公司本期以所持有的股权、自有房屋及土地作为抵押或质押，向银行申请贷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承诺事项。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抵押借款	440,000,000.00	409,000,000.00	注 1
保证借款	1,204,000,000.00	374,000,000.00	注 2
质押借款	1,978,990,000.00	1,530,000,000.00	注 3
其他	80,000,000.00	40,000,000.00	注 4
合计	3,702,990,000.00	2,353,000,000.00	

注 1：公司本期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承诺事项。

注 2：公司本期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二)·4 担保事项、附注七·(二) 担保事项。

注 3：公司本期质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承诺事项。

注 4：年末“短期借款—其他”系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及所属门店之间开立的应付票据余额，该部分票据已向银行贴现。从合并角度而言体现为向银行融资，故在合并报表中将其作为短期借款列示。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逾期未归还的银行借款。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26,972,862.54	90,610,000.00	
合计	26,972,862.54	90,61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26,972,862.54 元。

公司以存款作质押或者以关联方作担保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十六)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附注六·(二)·4 担保事项以及附注七·(二)。

(十九) 应付账款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或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资产负债表日后偿还情况
北京国盛家园装饰建材有限公司西三旗店	10,354,390.94	货款	未偿还
应付工程款	64,696,560.83	工程款	未偿还
合计	75,050,951.77	—	—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 预收款项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明细如下:

客户	金额	性质或内容	资产负债表日后结算情况
成都好家乡超市有限公司	1,966,470.63	保证金	未结算
北京国盛家园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1,664,366.25	保证金	待清退
合计	3,630,836.88	—	—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 预收帐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预收股权转让款 4.8 亿元、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预收建材销售款增加所致。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2,440.26	145,556,797.85	145,205,484.10	1,513,754.01
职工福利费		4,397,904.07	4,397,904.07	
社会保险费	5,812,028.68	23,317,421.30	25,393,958.35	3,735,491.6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47,159.72	6,491,024.41	6,411,537.69	1,526,646.44
基本养老保险费	3,671,662.91	14,999,446.00	17,080,061.68	1,591,047.23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失业保险费	440,031.95	914,861.28	1,033,292.28	321,600.95
工伤保险费	49,180.41	542,911.64	543,262.97	48,829.08
生育保险费	203,993.69	369,177.97	325,803.73	247,367.93
住房公积金	1,026,638.51	7,624,400.76	7,906,585.45	744,453.8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857,315.29	4,905,582.42	1,333,254.16	26,429,643.55
其他	60,456.11	554,557.25	324,217.28	290,796.08
合计	30,918,878.85	186,356,663.65	184,561,403.41	32,714,139.09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33,396,735.15	-21,308,694.20
营业税	13,503,682.86	7,491,884.82
资源税	107,080.74	77,677.74
企业所得税	-6,011,162.23	-9,059,964.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5,783.69	342,712.80
房产税	573,694.22	631,919.16
其他税种	5,277,080.81	2,371,247.00
合计	-18,910,575.06	-19,453,217.28

###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六·(三)。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家装工程质保押金	20,308,637.78	质保押金
烟台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793,871.48	诉讼赔偿款
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代收款
东方天菊食品有限公司	7,137,887.59	往来款
建材零售商驻店押金	7,023,213.68	押金
合计	66,263,610.53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建材零售商驻店押金	4,711,975.36	押金	协议约定退租时返还
家装工程质保押金	8,189,602.45	质保金	尚在质保期内
合计	12,901,577.81		

资产负债表日后上述其他应付款项均未偿还。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29,176.56	800,000,000.00
合计	8,529,176.56	80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A、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0
信用借款	8,529,176.56	
合计	8,529,176.56	8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B、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	2010-3-30	2011-10-30	人民币	4.96	7,067,640.46	
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	2010-7-3	2011-10-3	人民币	5.48	1,461,536.10	
合计					8,529,176.56	

**(二十五)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0	
信用借款	2,667,978.14	
合计	802,667,978.14	

(2) 期末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2010-12-15	2013-12-15	人民币	5.6%	60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2010-12-31	2013-12-15	人民币	5.85%	200,000,000.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10-3-30	2012-1-30	人民币	4.96%	1,876,517.27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10-7-3	2012-5-4	人民币	5.48%	791,460.87	

公司本期质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承诺事项。

**(二十六)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备注
项目研究与开发资金	12,500,000.00		12,500,000.00		注
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配套资金拨款	12,000,000.00		12,000,000.00		注
合计	24,500,000.00		24,500,000.00		

注：本期专项应付款减少的原因为合并范围减少所致，详见本附注四·（二）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

**(二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注）	2,000,000.00	
信息产业技术升级资金		455,794.94
合计	2,000,000.00	455,794.94

注：子公司东方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度收到黑龙江省五常市政府拨付的“催芽育苗中心建设”项目资金 200 万元，该项政府补贴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二十八)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股数	比例%	送红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其中：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25,735,119	25.54					425,735,119	25.54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25,735,119	25.54					425,735,119	25.5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241,070,255	74.46					1,241,070,255	74.46
三、股份总数	1,666,805,374	100.00					1,666,805,374	100.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300,300,928.30			300,300,928.30
其他资本公积	1,711,687,035.70		15,892,232.81	1,695,794,802.89

合 计	2,011,987,964.00		15,892,232.81	1,996,095,731.19
-----	------------------	--	---------------	------------------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5,892,232.81 元，其中参股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13,105,407.32 元；公司本期出售所持子公司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不再将该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其年初结转的资本公积本期转出，相应使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2,786,825.49 元。

**(三十)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97,426.35	373,434.24	595,510.20	1,175,350.39
合 计	1,397,426.35	373,434.24	595,510.20	1,175,350.39

**(三十一) 盈余公积**

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1,790,618.55	45,520,385.72		417,311,004.27
任意盈余公积	589,946,818.91	45,520,385.72		635,467,204.63
合 计	961,737,437.46	91,040,771.44		1,052,778,208.90

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本期增加数为按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所致。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21,737,045.05	750,880,320.3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18,943,777.32	12,138,468.23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740,680,822.37	763,018,788.6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3,606,027.34	196,994,201.45
可供分配利润	1,024,286,849.71	960,012,990.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520,385.72	35,942,003.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5,520,385.72	35,942,003.4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232,362.7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28,215,798.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933,246,078.27	740,680,822.37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详见本附注二·（二十八）·1。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2,960,571,931.63	1,354,884,262.5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742,179,257.00	1,185,785,915.98
其他业务收入	218,392,674.63	169,098,346.60
营业成本	2,466,452,542.86	1,010,915,075.3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459,765,375.28	1,003,364,297.32
其他业务成本	6,687,167.58	7,550,777.99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业务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材零售	1,041,086,325.86	919,283,546.56	971,277,137.97	892,550,028.08
工矿企业	45,778,444.37	39,309,967.42	66,256,842.60	51,571,300.98
家居装饰	71,675,356.86	57,778,950.89	66,403,460.75	55,682,375.31
出租收入	98,965,765.65	4,217,493.25	78,202,193.38	
粮油购销	1,484,673,364.26	1,439,175,417.16	3,646,281.28	3,560,592.95
合计	2,742,179,257.00	2,459,765,375.28	1,185,785,915.98	1,003,364,297.32

(3) 其他业务收入按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业务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租赁收入	14,331,038.17		7,411,761.72	
促销费收入	155,614,171.63		145,068,031.35	
场地管理费	257,371.35		3,034,529.75	
加盟费收入	14,000,000.00			
其他收入	34,190,093.48	6,687,167.58	13,584,023.78	7,550,777.99
合计	218,392,674.63	6,687,167.58	169,098,346.60	7,550,777.9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连京慧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0,614,159.29	5.76%
七台河市林泓米业公司	66,361,793.63	2.24%
双鸭山顺兴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66,267,699.12	2.24%
农垦金三江粮油公司	54,688,212.39	1.85%
中国植物油公司	55,483,185.84	1.87%
合计	413,415,050.27	13.96%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2,737,695.99	14,040,978.39	5%、3%

税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建设维护税	1,662,014.93	901,544.11	7%、5%、1%
教育费附加	986,298.56	579,612.50	3%、2%、1%
其他税金	277,517.57	467,272.37	
合计	25,663,527.05	15,989,407.37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	97,746,994.20	105,082,551.52
广告与促销费用	99,329,129.19	35,047,978.06
职工薪酬	111,941,894.64	85,257,504.34
运营费用	91,092,630.48	64,799,775.94
折旧与摊销	123,825,051.92	86,970,099.85
其他	25,757,234.94	25,070,678.38
合计	549,692,935.37	402,228,588.09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本期门店增加以及促销力度加大，致相应的薪酬、广告与促销费等大幅增加；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本期随销售规模扩大，相应与销售相关的人员薪酬、仓储及运费等增长较大。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737,868.90	43,003,210.30
折旧与摊销	31,233,224.74	17,797,703.82
咨询费	19,925,433.01	404,620.00
办公费用	19,388,717.23	10,405,330.44
业务招待	14,813,365.70	7,004,993.60
差旅费	14,305,180.36	4,416,561.11
租赁费	8,162,221.19	7,009,580.03
其他	53,796,127.33	23,453,378.60
SAP 服务费	5,925,000.00	
合计	245,287,138.46	113,495,377.90

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增加了粮油产业的投入，在加工园区及基地建设方面均投入很大，同时公司在项目拓展、高端人才引进及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导致本期管理费用大幅增加。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7,012,156.29	136,943,176.22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37,484,757.86	31,625,988.95
汇兑损益	67,313.70	92,559.90
手续费及其他	14,208,135.96	5,689,667.00
合计	163,802,848.09	111,099,414.17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47%，主要原因为本期资金需求较上年度增加，导致银行借款利息支出较上年增加 5,007 万元。

###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153,759.43	23,574,322.79
存货跌价损失		525,678.7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425,243.76
合计	10,153,759.43	26,525,245.31

### (三十九)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7,178,309.35	499,612,558.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700,957.12	-44,762.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注）	12,000,000.00	10,000,00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60,001.00	—
合计	646,339,267.47	509,567,796.00

注：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与北京新鸿基盛城置业有限公司签订《联建协议》，联合开发青龙湖郊野休闲度假区项目。该项目共分十期，合作期限暂定为八年，双方约定以联建项目（十期）全部完工之日后的一个月内返还全部投资款，并以每期联建项目完工之日为基准日的下一年度起每年取得固定收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投入资金 37,700 万元。2009 年双方终止合作，前述投资款已全部收回。根据双方签订的联建补充协议，公司于 2009 年度、2010 年度分别取得项目投资收益 1,000 万元、1,200 万元。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5,026,595.85	471,947,750.70	被投资单位实现利润增加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42,946,909.19	27,780,312.18	被投资单位实现利润增加
东方家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563,684.47	-90,614.71	—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231,511.22	-24,889.75	—
合计	627,178,309.35	499,612,558.42	

公司各项投资收益的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853.98	6,038.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853.98	6,038.65
罚款收入	1,063,354.09	228,952.83
政府补助利得（注）	3,157,682.08	2,991,417.79
违约赔偿收入	3,102,509.50	7,172,166.91
其他收入	4,367,440.29	1,492,271.28
合 计	11,722,839.94	11,890,847.46

注：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根据北京市延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关于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入区后可享受政策的请示’的批复”，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东方家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分别收到政府扶持基金 1,552,300.00 元、1,323,300.00 元；

根据北京市朝阳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朝劳社发[2006]23 号文件相关规定，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2009 年收到农村劳动力岗位补贴款 69,483.00 元；

根据宁安市人民政府有关扶持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子公司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宁安市银海贸易有限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收到的税收返还款分别为 1,369,634.79 元、309,717.74 元。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有关扶持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子公司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收到拨付的国家地探专项资金 480,000.00 元。

根据财政部财建[2010]15 号“财政部关于拨付 2010 年东北粳稻（大米）入关运费补贴的通知”，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本年度收到运费补贴 1,044,664.34 元。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78,646.96	30,881,077.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30,068.75	595,139.38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4,448,578.21	30,285,938.28
罚款支出	49,342.01	284,763.53
赔偿金	2,728,798.14	338,961.39
违约金	5,656,800.00	1,300,378.73
滞纳金	261,248.90	57,254.78
其他支出	21,180,539.20	1,301,156.41
合 计	34,855,375.21	34,163,592.50

本期其他支出主要为根据 2010 年 11 月 29 日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公司计提 1,979.39 万元诉讼赔偿款。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158,157.05	3,617,406.21
递延所得税调整	-51,124,846.79	19,363,286.53
合计	-43,966,689.74	22,980,692.74

(四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17	0.17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16	0.16	0.11	0.11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83,606,027.34	191,141,288.8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7,408,123.39	6,909,61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66,197,903.95	184,231,676.46
年初股份总数	4	1,666,805,374	1,282,157,98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384,647,394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7 ÷11-8×9÷11-10	1,666,805,374	1,666,805,374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3	0.17	0.12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2	0.16	0.1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 (100%-17)]÷(13+19)	0.17	0.12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 ×(100%-17)]÷(12+19)	0.16	0.11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sub>i</sub>×M<sub>i</sub>÷M<sub>0</sub>-S<sub>j</sub>×M<sub>j</sub>÷M<sub>0</sub>-S<sub>k</sub>+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 公司不存在列报期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4. 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股数没有发生变化。

**(四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3,105,407.32	694,803,866.72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3,105,407.32	694,803,866.72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13,105,407.32	694,803,866.72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37,484,757.86	31,625,988.95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278,404,961.74	83,319,701.12
其他	18,333,402.46	7,431,981.88
合计	334,223,122.06	122,377,671.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管理费用支出	123,323,030.38	51,819,239.95
营业费用支出	356,275,456.47	178,216,564.4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4,208,135.96	5,782,226.90
其他往来	75,460,143.93	221,798,339.15
合计	569,266,766.74	457,616,370.4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预收股权转让款	480,000,000.00	
其他	671,028.61	
合计	480,671,028.61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6,680,641.35	138,957,473.6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153,759.43	26,525,245.31
固定资产折旧	54,645,012.77	51,768,692.14
无形资产摊销	20,807,147.01	21,120,165.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794,076.05	55,489,42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89,762.55	30,792,187.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030.43	82,851.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60.96	-11,960.9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7,012,156.29	136,943,176.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6,339,267.47	-509,567,79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303,497.02	11,541,93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21,349.77	7,821,349.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016,420.78	-26,576,454.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7,415,862.81	-472,186,809.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9,939,307.64	-16,335,483.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905,543.37	-543,635,998.2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023,360,644.87	1,410,307,191.4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410,307,191.48	1,445,267,058.8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3,053,453.39	-34,959,867.33

(2) 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80,000,000.0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81,365.37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818,634.63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00,000,000.00
流动资产		99,665,190.52
非流动资产		114,988,132.51
流动负债		114,653,323.03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75,450,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45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3,551,202.87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898,797.13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147,847,542.40	
流动资产	96,332,230.22	
非流动资产	99,998,949.91	
流动负债	35,527,842.79	
非流动负债	12,955,794.9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2,023,360,644.87	1,410,307,191.48
其中：库存现金	1,143,561.69	4,504,772.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66,966,412.05	1,335,254,976.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250,671.13	70,547,443.0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3,360,644.87	1,410,307,191.48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七) 分部报告

(1)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业务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管理层按照产品和劳务、地理区域、监管环境等因素的不同差异，对各分部进行组织管理。

本公司有四个报告分部：商品流通业分部、工矿企业分部、家居装饰分部、粮油业务分部、其他分部等。其中商品流通业分部主要经营业务为家居建材商品的购销，工矿企业分部主要业务为生产电工触头材料、矿产开采及加工等；家居装饰分部主要经营家庭装饰及建材销售；粮油业务分部主要为粮油购销及加工等。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2) 各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及负债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商品流通业		工矿企业		家居装饰		粮油购销及加工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一、营业收入	1,334,621,684.92	1,224,462,714.06	45,778,444.37	66,352,932.79	70,438,761.85	59,518,253.70	1,513,041,386.49	5,428,947.9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330,313,338.92	1,224,462,714.06	45,778,444.37	66,257,013.54	70,438,761.85	59,518,253.70	1,513,041,386.49	3,646,281.2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308,346.00			95,919.25				1,782,666.67
二、营业费用	1,590,298,123.24	1,398,719,484.40	40,245,832.31	62,083,212.98	90,037,123.37	73,386,904.78	1,509,663,022.33	7,764,525.06
三、营业利润	-255,676,438.32	-174,256,770.34	5,532,612.06	4,269,719.81	-19,598,361.52	-13,868,651.08	3,378,364.16	-2,335,577.11
四、资产总额	3,650,845,154.22	3,904,630,266.13	85,837,276.50	283,068,336.14	73,766,525.56	64,296,483.49	2,558,988,991.08	881,103,650.13
五、负债总额	3,340,139,051.17	3,329,114,835.62	11,804,403.25	64,031,424.86	86,417,742.32	57,887,182.62	2,036,253,480.66	360,580,721.62
六、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6,819,162.99	92,963,969.51	7,440,723.07	11,195,793.69	631,852.85	688,597.89	8,936,903.90	1,180,514.13
2. 资本性支出	95,187,663.46	49,385,190.40	1,701,424.56	1,866,948.53	1,893,547.75	442,289.49	110,067,666.33	113,014,577.92

续上表

项目	其他		抵消		合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一、营业收入	1,000,000.00	1,000,000.00	-4,308,346.00	-1,878,585.92	2,960,571,931.63	1,354,884,262.5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000,000.00	1,000,000.00			2,960,571,931.63	1,354,884,262.5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308,346.00	-1,878,585.92		
二、营业费用	216,763,985.13	122,074,555.97	14,044,664.88	16,224,424.96	3,461,052,751.26	1,680,253,108.15
三、营业利润	-215,763,985.13	-121,074,555.97	-18,353,010.88	-18,103,010.88	-500,480,819.63	-325,368,845.57
四、资产总额	8,194,810,508.91	7,513,230,691.06	-2,899,628,665.18	-3,187,680,369.43	11,664,619,791.09	9,458,649,057.52
五、负债总额	2,285,930,191.97	2,046,448,823.98	-1,797,225,057.59	-2,001,796,286.02	5,963,319,811.78	3,856,266,702.68
六、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14,585,415.47	4,246,400.15	17,832,177.49	18,103,010.88	156,246,235.77	128,378,286.25
2. 资本性支出	6,013,071.53	56,112,047.51		-658,812.79	214,863,373.63	220,162,241.06

(3) 地区信息

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	非流动资产
本国	2,960,571,931.63	6,567,243,815.14
其他国家		
合计	2,960,571,931.63	6,567,243,815.14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关联方关系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哈尔滨	张宏伟	经贸、物业 房地产、金融	40,342	12696398-8	27.98%	27.98%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十）·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2802266-3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0284944-7
东方天菊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0717333-8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联营单位	68195524-X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单位	10001898-8
东方家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联营单位	72261052-1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	75419648-4
李凤江	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
邢继军	关键管理人员	—

### (二) 关联方交易

#### 1. 委托管理房产

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写字楼	协议价	100	0.88	100	1.17

#### 2. 存款

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存款利率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	37,019.26	18.82%	29,344.85	21.98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支付给本公司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执行。

3. 向关联方借款

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贷款利率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	30,000.00	6.65	30,000.00	12.75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	1,613.62	8.63	88.50	0.65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贷款的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区间内。

4. 关联方为本公司及附属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	15,000.00	2010-5-28	2011-5-27	未履行完毕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10-12-7	2011-12-7	未履行完毕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0-6-23	2011-6-6	未履行完毕
合计		55,000.00			

本公司为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二）。

5. 向关联方销售固定资产

公司之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所属东方集团五常米业有限公司本期向东方天菊食品有限公司按账面价值出售一批固定资产，出售价款为 4,256,646.10 元，没有形成处置收益。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北京青龙湖盛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9,626,110.42	2,075,233.66	253,342,185.00	2,066,710.93
东方家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10,047.60	1,681,606.98	8,408,761.98	84,087.62
李凤江	其他应收款			3,234,643.02	29,037.73
邢继军	其他应收款	488,000.00	2,44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6,621,339.64	29,243.40
东方天菊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137,887.59	8,001,215.07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48,730.07	884,184.62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24,466.95	489,036.85

七、 或有事项

（一）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决诉讼及其财务影响

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因有关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对出租方提起诉讼，要求被告继续履行合同，并承担诉讼费用，截止本报告日，此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 1. 担保总额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 228,000 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的担保。

#### 2. 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对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03,000 万元，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 86,400 万元，其中：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居建材”）的 15,000 万元借款附加由本公司之母公司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双重担保；东方家园（成都）武侯建材家居有限公司 8,000 万元银行借款附加以东方家园（成都）置业有限公司自有的土地及房产作抵押提供双重担保；东方家园有限公司的 36,000 万元借款附加以东方家园（长沙）装饰建材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 41,564 万元、东方家园津通（北京）装饰建材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 39,721.09 万元的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提供双重担保，详见本附注八·承诺事项。公司对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25,000 万元（其中 55,000 万元为公司以所持有的股权作为质押提供的担保，详见本附注八·承诺事项），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 122,900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在上述公司提供的额度之内，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余额为 10,697.29 万元，其中家居建材的 2,697.29 万元附加由本公司之母公司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双重担保。

#### （三）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四）或有资产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资产。

### 八、 重大承诺事项

1、公司以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中信银行沈阳分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8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5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80,000 万元。

2、公司以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中信银行沈阳分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9 日至 2011 年 12 月 9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20,000 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以持有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上海浦发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9 日至 2011 年 7 月 28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以所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905.5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招商银行哈尔滨市文化宫支行申请最高额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并签署授信协议，质押合同有效期为 2010 年 8 月 23 日至 2012 年 8 月 22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50,000 万元。

5、报告期内，公司以所持有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5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哈尔滨银行道外支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1 年 11 月 9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14,999 万元。

6、报告期内，公司以所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交通银行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3 月 2 日至 2011 年 3 月 2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15,000 万元。

7、报告期内，公司以持有的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并由母公司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10,000 万元，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0 年 6 月 23 日至 2011 年 6 月 6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8、报告期内，公司以所持有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95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物，并由母公司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质押合同有效期为 2010 年 12 月 8 日至 2011 年 12 月 7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30,000 万元。

9、报告期内，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以本公司持有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上海浦发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9 日至 2011 年 7 月 28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10、报告期内，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以本公司持有的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7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方正县支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32,000 万元，质押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1 年 11 月 25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30,000 万元。

11、报告期内，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以本公司持有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2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哈尔滨银行道外支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30 日至 2011 年 6 月 29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14,900 万元。

12、报告期内，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以本公司持有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005.03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向中信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2 月 8 日至 2011 年 2 月 7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13、子公司东方家园所属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以东方家园（济南）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 20,065 万元的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向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取得 10,000 万元银行借款，借款期限为自 2010 年 6 月 2 日至 2011 年 6 月 2 日，上述抵押资产的账面原值为 7,821.09 万元，净值为 6,349.46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8,000 万元。

14、子公司东方家园以所属子公司东方家园（长沙）装饰建材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 41,564 万元、东方家园津通(北京)装饰建材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 39,721.09 万元的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延庆支行取得 36,000 万元银行借款，借款期限分别为自 2010 年 8 月 27 日至 2011 年 8 月 26 日、2010 年 9 月 28 日至 2011 年 9 月 27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36,000 万元，上述抵押资产的账面原值为 40,471.68 万元，净值为 34,991.74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于 2009 年 9 月 28 日通过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期限不超过 7 年，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调整负债结构。

2011 年 1 月，公司发行 201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整，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为 365 天。本期短期融资券不设立担保，发行方式为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单位面值壹佰元，票面利率 4.8%。发行价格为按面值发行，起息日：2011 年 1 月 10 日，到期日：2012 年 1 月 10 日。

2011年3月,公司发行2011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整,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为365天。本期短期融资券不设立担保,发行方式为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单位面值壹佰元,票面利率为年息5.2%。发行价格为按面值发行,起息日:2011年3月25日,到期日:2012年3月25日。

##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2011年4月28日第6届31次董事会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0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该预案尚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转让子公司股权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正大景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分别受让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33%和32%股权的议案》,由上海正大景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受让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33%和32%股权,经综合考虑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和相关公司的资产(包括商标等知识产权)、负债、利润等经营情况,以2010年9月30日的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和相关公司的会计报表中的净资产值为基础,受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243,692,307.69元和人民币236,307,692.31元,总计为4.8亿元人民币,但最终的定价以各方共同选定的第三方评估机构所作的评估为准,评估机构评估的评估价格与前述股权收购价格相比出现超过百分之三(3%)的差异时,股权受让方可以选择不交割。由于交易价格等条件还没有最终确定,因此此次交易能否成功还存在不确定性。

截止本财务报告日,公司已收到对方单位预付的转让价款4.8亿元,此次交易尚未交割完成。

本协议签署后,公司于2008年6月18日与上海正大景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失效。

### 2. 对子公司增资

2011年4月12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增资5亿元的议案》,公司以自有现金出资,增资后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达到10亿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截止财务报告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 其他重要事项

### (一)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重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重大债务重组事项。

**(三) 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内企业合并情况详见本附注四的相关内容。

**(四) 其他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

1. 公司本期以协议方式出让所持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58%的股权，转让价款为22,300,000.00元，获得转让收益6,177,650.96元（税前），转让价款已经全部收回。

2. 公司本期以协议方式出让所持哈尔滨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7.5%的股权，转让价款为53,150,000.00元，获得转让收益523,306.16元（税前），转让价款已经全部收回。

**(五) 租赁**

1. 公司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 公司将自有的房屋委托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外出租，本期及上期收取的租金收入均为 100 万元。

3. 公司之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以其自有及租入的经营场地对外出租，本期收取的租金收入为11,329.68万元，上年度收取的租金收入为8,561.40万元。

4.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与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有关的信息详见本附注五·（十）。

5.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承租建材连锁超市门店，每年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约为9,154.88万元。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6,719,614.69	95.33%			1,266,719,614.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	62,103,839.06	4.67%	55,683,119.58	89.66%	6,420,719.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28,823,453.75	100.00%	55,683,119.58	4.19%	1,273,140,334.17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1,606,605,339.87	95.47%			1,606,605,339.87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	76,288,523.88	4.53%	55,628,364.56	72.92%	20,660,159.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82,893,863.75	100.00%	55,628,364.56	3.31%	1,627,265,499.19

2. 公司无外币其他应收款。

3.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306,432.22	6.93%	21,522.26	4,284,909.96
1—2 年（含）	2,057,170.20	3.31%	20,571.70	2,036,598.50
2—3 年（含）	123,863.77	0.20%	24,772.75	99,091.02
3 年以上	55,616,372.87	89.56%	55,616,252.87	120.00
合 计	62,103,839.06	100.00%	55,683,119.58	6,420,719.48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0,548,287.24	26.93%	10,913.05	20,537,374.19
1—2 年（含）	123,863.77	0.16%	1,238.64	122,625.13
2—3 年（含）	200.00		40.00	160.00
3 年以上	55,616,172.87	72.91%	55,616,172.87	
合 计	76,288,523.88	100.00%	55,628,364.56	20,660,159.32

4. 报告期末公司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其他应收款内容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556,235,696.44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需要计提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692,656,833.18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需要计提
东方家园（上海）有限公司	17,827,085.07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需要计提

5. 公司本年度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6. 公司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附注六：（三）。

8. 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债务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往来款	子公司	556,235,696.44	1 年以内	41.86%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子公司	692,656,833.18	1 年以内	52.13%
香港天龙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5,689,672.66	5 年以上	4.19%
东方家园（上海）有限公司	往来款	子公司	17,827,085.07	1 年以内	1.34%
合计			1,322,409,287.35		99.52%

##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5,000,000.00	475,000,000.00		475,000,000.00
东方家园（上海）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5,562,653.37	35,562,653.37	-35,562,653.37	
东方家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500,000.00	47,500,000.00	-47,500,000.00	
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9,500,000.00	209,500,000.00		209,500,000.00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4,351,725.04	742,937,731.64	42,946,909.19	785,884,640.8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86,199,875.37	3,039,182,963.22	534,880,762.53	3,574,063,725.75
合计		1,954,114,253.78	5,295,683,348.23	494,765,018.35	5,790,448,366.58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东方家园有限公司	95%	95%			
东方家园（上海）有限公司	80%	80%			
哈尔滨东大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	—			
东方家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0%	70%			
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赤峰银海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51%	51%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00%	100%			
东方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	10%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03%	15.03%	57,999,583.93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19.73%	19.7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	3.33%			37,040,426.00
合计			57,999,583.93		37,040,426.00

## （三）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7,973,505.04	499,728,062.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612,653.3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2,696.64
合 计	620,360,851.67	500,210,759.5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2,696.64	本期出售该子公司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5,026,595.85	471,947,750.70	被投资单位本期实现利润增加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42,946,909.19	27,780,312.18	被投资单位本期实现利润增加
合 计	627,973,505.04	499,728,062.88	

(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5,203,857.18	359,420,034.6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4,755.02	-122,299.63
固定资产折旧	3,187,498.19	2,400,841.18
无形资产摊销	9,550.00	2,4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88,367.28	1,843,15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445,078.22	93,889,946.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0,360,851.67	-500,210,75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68,559.93	11,744,819.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21,349.77	7,821,349.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849.76	-22,559.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783,606.20	118,794,463.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687,282.24	15,532,475.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125,818.72	111,093,870.38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85,504,568.44	474,320,949.3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474,320,949.38	712,492,304.37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183,619.06	-238,171,354.99

## 十二、 补充资料

###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54,164.14	-30,919,801.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157,682.08	2,991,41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800,000.00	22,800,00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8,040.04	11,960.96
企业取得孙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0,015.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93,439.38	5,610,876.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000,000.00	10,00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816,461.89	10,494,453.5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974,571.24	2,558,229.9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20,791,033.13	7,936,223.58
减: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3,382,909.74	1,026,611.1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7,408,123.39	6,909,61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66,197,903.95	184,231,676.46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

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4%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	0.16	0.16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8%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4%	0.11	0.11

###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4月28日董事会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党荣毅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8日